

同仁县民宗局部门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 “三公” 经费及会议费、培训
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 三、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基本情况同仁县机构编制委员会研究决定同意成立同仁县民宗局为行政单位,经核准后行政编制8人,现有10人,事业编制4人(2013年8月新增编制),现有10人经费来源定位县财政金额拨款。单位地址:同仁县隆务镇德合隆中路1号,邮政编码:811399

(二)当年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主要工作职能:2017年一年来,我局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和上级业务部门的精心指导下,紧紧围绕“民族和睦、宗教和顺、社会和谐”的工作目标,依法管理民族宗教事务,加强寺院基础工作,加大少数民族经济扶持力度,立足县情、求真务实、真抓实干,力争为我县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创造一个良好的社会政治环境,以强化寺院维稳工作为突破口,维护全县社会政治稳定。以注重教育引导为手段营造良好舆论氛围。为强化寺院内部管理,正面宣传引导。结合寺院法制教育月活动要求,在各寺院全面深入地开展寺院法制宣传教育月活动,广泛开展爱国爱教、感恩团结、持戒守法的宣传教育,引导广大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积极参与新同仁建设,自觉维护团结、和谐、发展的大好局面。以加强依法管理为核心,推动宗教工作上

水平。民宗局领导高度重视,年初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重大社会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方案、措施,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民族矛盾纠排查工作.以服务少数民族群众为已任,推动民族工作上台阶。我局以扶持青海等藏区经济社会发展的一系列政策措施为机遇,为我县民族经济发展,加大项目争取和招商引资工作力度。进一步推动民族工作公共服务均等化建设,不断促进少数民族群众融入城镇生活,提升寺院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促进全县各项社会事业整体协调发展。

二、机构设置情况

纳入 2018 年度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个,具体包括:同仁县民宗局部门本级。

2018 年末编制人数 10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 人、事业编制 3 人。单位年末实有人数 0 人,其中:在职人员 10 人,离休人员 0 人,其他人员 0 人,遗属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同仁县民宗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2944.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573.96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其他收入	6	212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26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14.3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669.2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11.1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759.55
	22			49	
本年收入合计	23	3156.71	本年支出合计	50	2029.51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结余分配	5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615.0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1733.23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6	613.99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3	1733.23
总计	27	3156.71	总计	54	202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同仁县民宗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类	款	项	合计	3156.71	2944.71				2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7.95	385.95				212
20123			民族事务	129.85	129.85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12	12				0.00
20123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117.85	117.85				0.00
20124			宗教事务	447.08	447.08				212
2012401			行政运行	149.58	149.58				4.5
2012499			其他宗教事务支出	297.5	297.5				207.5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02	21.02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02	21.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	1.26				
20807			就业补助	1.26	1.26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26	1.26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4.34	14.3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34	14.3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14	6.1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19	8.19				
213			农林水支出	1270	1270				
21305			扶贫	1270	127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270	12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14	11.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14	11.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14	11.14				
229			其他支出	1262	1262				
22999			其他支出	1262	1262				
2299901			其他支出	1262	1262				

支出总体情况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同仁
县民宗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计	2029.5	191.39	1838.1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3.96	161.61	412.35			
20123		民族事务	122.13	0	122.13			
20123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122.13	0	122.13			
20124		宗教事务	433.12	142.91	290.21			
2012401		行政运行	142.91	142.91	0			
2012499		其他宗教事务支出	290.21	0	290.21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7	18.7	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7	18.7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	1.26	0			
20807		就业补助	1.26	1.26	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26	1.26	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4.34	14.34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34	14.34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14	6.14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19	8.19	0			
213		农林水支出	669.23	0	669.23			
21305		扶贫	669.23	0	669.23			
213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9	0	3.79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650.18	0	650.18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5.24	0	15.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14	11.14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14	11.14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14	11.14	0			
229		其他支出	759.55	3.02	756.52			
22999		其他支出	759.55	3.02	756.52			
2299901		其他支出	759.55	3.02	756.52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同仁县民宗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944.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362.8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29			
	3		三、国防支出	3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5		五、教育支出	3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26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14.3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669.2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11.1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759.55	
本年收入合计	22	2944.70	本年支出合计	49		1818.4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615.0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1741.2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615.02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52			
	26			53			
总计	27	3559.73	总计	54		3559.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同仁

县民宗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类	款	项	合计		
			1818.44	187.82	1630.61
201			362.89	158.04	204.85
20123			122.13	0.00	122.13
2012304			0.00	0.00	0.00
2012399			122.13	0.00	122.13
20124			222.05	139.34	82.71
2012401			139.344.69	139.34	0.00
2012499			82.71	0.00	82.71
20199			18.7	18.7	0.00
2019999			18.7	18.7	0.00
208			1.26	1.26	0.00
20807			1.26	1.26	0.00
2080705			1.26	1.26	0.00
210			14.34	14.34	0.00
21011			14.34	14.34	0.00
2101101			6.14	6.14	0.00
2101103			8.19	8.19	0.00
213			669.23	0.00	669.23
21305			669.23	0.00	669.23
2130502			3.79	0.00	3.79
2130504			650.18	0.00	650.18
2130599			15.24	0.00	15.24
221			11.14	11.14	0.00
22102			11.14	11.14	0.00
2210201			11.14	11.14	0.00
229			759.55	3.02	756.52
22999			759.55	3.02	756.52
2299901			759.55	3.02	756.52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同仁县民宗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6.9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3.74	30201	办公费	0.3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3.48	30202	印刷费	0.5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2.35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8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 费	8.19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 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0.16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14	30212	因公出国（境） 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6.14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5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 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5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0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招待费	0.3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3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8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0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 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8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支出	0.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	312	对企业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179.77	公用经费合计					8.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同仁县民宗局

金额单位：元

“三公”经费预算数						“三公”经费决算数						会议 费	培训 费	
合计	因公出 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计	较上年 增减变 动(%)	因公出 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0.9		0.9		0.5	0.4		5		3.22		2.9	0.32		0.01 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因公出国（境）人数（人）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4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3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同仁县民宗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此表为空表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同仁县民宗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1818.43	187.82	1630.6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2.89	158.04	204.85
20123		民族事务	122.13	0.00	122.13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0.00	0.00	0.00
20123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122.13	0.00	122.13
20124		宗教事务	222.05	139.34	82.71
2012401		行政运行	139.344.69	139.34	0.00
2012499		其他宗教事务支出	82.71	0.00	82.71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7	18.7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7	18.7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	1.26	0.00
20807		就业补助	1.26	1.26	0.0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26	1.26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4.34	14.3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34	14.3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14	6.14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19	8.19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69.23	0.00	669.23
21305		扶贫	669.23	0.00	669.23
213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9	0.00	3.79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650.18	0.00	650.18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5.24	0.00	15.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14	11.1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14	11.1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14	11.14	0.00
229		其他支出	759.55	3.02	756.52
22999		其他支出	759.55	3.02	756.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同仁县民宗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经济分类编码	经济分类名称	
合计		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1
30201	办公费	0.37
30202	印刷费	0.57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0.039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0.86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0.1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0.01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2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0.8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2.06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99	其他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公开 11 表

部门：同仁县民宗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采购决算		
		总计	财政性资金	其他资金
栏次		1	2	3
合计	1			
货物	2	24.12	24.12	
工程	3			
服务	4			

注：“财政性资金”指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资金，具体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各项收入。

第三部分同仁县民宗局部门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一、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 7543.46 万元，较上年增加 496.86 万元，较上年增长 7.05%。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

(一) 收入总计 3771.73 万元，包括：

1、财政拨款收入 2944.7 万元，为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较上年增加 1364.26 万元，增长 86%，主要原因是项目款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为同仁县民宗局 等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资金。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为同仁县民宗局等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为同仁县民宗局等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为同仁县民宗局等事业

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同仁县民宗局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6、其他收入 212 万元，为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为同仁县民宗局单位取得的其他收入，较上年增加 21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收入增加。

7、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为同仁县民宗局等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主要为同仁县民宗局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8、年初结转和结余 615.02 万元，主要为同仁县民宗局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项目资金。

（二）支出总计 3771.73 万元，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573.96 万元，主要用于同仁县民宗局及所属单位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开展公共管理活动所发生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较上年减少 473.28 万元，下降 45%，主要原因是减少支出。

2、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主要用于同仁县民宗局及所属单位国防科研、国防动员以及现役部队建设与管理等方面的支出。较上年增加、0 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

3、公共安全（类）支出 0 万元，占 0%，主要用与同仁县

民宗局及所属单位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

4、教育（类）支出0万元，占0%，主要用于同仁县民宗局及所属单位教育事务方面的支出。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

5、科学技术（类）支出0万元，占0%，主要用于同仁县民宗局及所属单位科学技术管理事务、基础应用研究、科学技术普及、科技交流与合作等方面的支出。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

6、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万元，占0%，主要用于同仁县民宗局及所属单位的文化、文物、体育、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广播等方面的支出。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

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26万元，占0.03%，主要用于同仁县民宗局及所属单位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和管理事务、民政管理事务、离退休人员经费、就业补助、社会福利等方面的支出。较上年减少16.8万元，下降93%，主要原因是养老金社保局统一缴纳。

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14.34万元，占0.38%，主要用于同仁县民宗局医疗卫生及计划生育管理事务、公立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公共卫生、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行政事业单位医疗等方面的支出及计划生育管理方面

的支出。较上年增加 0.59 万元，增长 4.29%，主要原因是医疗金增加。

9、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主要用于同仁县民宗局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污染防治、自然生态保护、退耕还林、退牧还草等方面的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1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主要同仁县民宗局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城乡社区公共设施、城乡社区环境卫生等方面的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11、农林水（类）支出 669.23 万元，占 17.74%，主要用于同仁县民宗局农业、林业、水利、扶贫、农村综合开发改革等方面的支出。较上年减少 913.32 万元，下降 57.71%，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减少。

12、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主要用于同仁县民宗局公路水路运输、铁路运输、民用航空运输、车辆购置税等方面的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13、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主要用于同仁县民宗局资源勘探开发、制造业、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督、安全生产监督、国有资产监督等方面的支出。较上年增

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14、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主要用于同仁县民宗局商业流通事务、旅游业管理与服务、涉外发展服务等方面的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15、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主要用于同仁县民宗局金融行业行政监管、金融发展调控等方面的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16、国土海洋气象（类）支出 0 万元，占 0%，主要用于同仁县民宗局国土资源事务、海洋管理事务、测绘事务、地震事务等方面的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17、住房保障（类）支出 11.14 万元，占 0.29%，主要用于同仁县民宗局保障性安居工程、住房改革、城乡社区住宅等方面的支出。较上年增加 0.94 万元，增长 9.20%，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增加。

18、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主要用于同仁县民宗局粮油、物资事务、能源、粮油及重要商品储备等方面的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19、其他（类）支出 759.55 万元，占 20.13%，主要用于同仁县民宗局方面的支出。较上年增加 635.34 万元，增长

511%，主要原因是朝覲自筹款。

20、结余分配 0 万元，为部门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主要是同仁县民宗局等事业单位对非财政补助结余按规定交纳所得税，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转入事业基金等。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1、年末结转和结余 1742.23 万元，为同仁县民宗局等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二、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3156.7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944.7 万元，占 93.3%；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212 万元，占 6.7%。

三、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2029.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1.39 万元，占 9.4%；项目支出 1838.11 万元，占 90.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 4763.13 万元。较上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各减少 2272.67 元，下降 32.3%。主

要原因是项目款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体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818.4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4%。较上年减少 972.17 万元，下降 34.83%。主要原因是项目款减少。

(二)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62.89 万元，占 19.96%；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26 万元，占 0.07%；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14.34 万元，占 0.79%；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669.23 万元，占 36.8%；住房保障（类）支出 11.14 万元，占 0.61%，其他支出（类）759.99，占 41.77%。

(三)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894.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18.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9.1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增加。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1(类)23/24(款)04/99/01/99（项）。年初预算为 138.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2.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62.3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26 万元，208（类）07（款）05（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增加。

（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14.34 万元，210（类）11（款）01/03（项）。年初预算为 1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1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减少。

（4）农林水（类）支出 669.23 万元，213（类）05（款）04（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69.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增加。

（5）住房保障（类）支出 11.14 万元，221（类）02（款）

01（项）。年初预算为 13.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4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减少。

19、其他（类）支出 759.55 万元， 229（类）99（款）01（项）。年初预算为 727.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759.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87.8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79.7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公用经费 8.0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招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国内债务付息、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支出执行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23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360%；公务接待费预算 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80%。

(二) “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执行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1.8 万元，占 84.9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32 万元，占 15.09%。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 0 单位因公出国团组 0 个，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费

支出 1.8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32 万元（其中：全部为国内接待费）。其中：接待 4 批次，接待 35 人次。

（三）“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 0.93 万元，下降 30.49%。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数比上年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数减少 0.92 万元，下降 33.82%，主要原因是节约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数减少 0.01 万元，下降 3%。主要原因是节约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2018 年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九、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818.4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4%。较上年减少 972.17 万元，下降 34.83%。主要原因是项目款减少。

（二）财政拨款支出结构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62.89 万元，占 19.96%；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支出 0 万元，

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26 万元，占 0.07%；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14.34 万元，占 0.79%；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669.23 万元，占 36.8%；住房保障（类）支出 11.14 万元，占 0.61%，其他支出（类）759.99，占 41.77%。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1 万元，比上年减少 27.67 万元，下降 341.6%，主要原因是支出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4.1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4.1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开展及完成情况。

2018 年度，省财政厅批复项目支出绩效项目 0 项，共涉及资金 0 万元。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同仁县民宗局组织对 2018 年度 0 项部门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部门项目支出预算总额的 0%。绩效目标完成情况：0。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同仁县民宗局部门在 2018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 0 个项目绩

效自评结果。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7

（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同仁县民宗局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1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

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捐赠收入、租金收入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

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结余分配：指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主要包括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交纳所得税、转入事业基金以外的结余分配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

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